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董事长、董事辞职的独立意见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1月24日收到董事长隋榕华先生书面辞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隋榕华先生辞去董事长、董事职务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经核查，隋榕华先生是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其离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

二、隋榕华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在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前，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陈学华先生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的职责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经征询意见和分析，隋榕华先生的辞职事项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营，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许萍 陈明森 孙敏

2017年1月24日